

國朝典彙
(四)

都察院右僉都御史臣徐學聚 編輯

太常寺少卿臣張國維 重訂

兵部八

武臣襲替

洪武四年正月詔定武臣襲職之令凡大小武官以歿悉令嫡長子孫襲職有故則次嫡承襲無次嫡則庶長子孫無庶長子孫則弟姓應繼者襲其職如無應襲弟姪而有妻女家屬者則以本官之俸月給之其應襲職者必試以騎射之藝如年幼則優以半俸歿於王事者給全俸候長襲職者為令

武臣襲替

一

三

九年六月命中書兵部錄用故武官子孫有遺棄者

十四年十一月 上召吏部兵部臣諭之曰三代學者無

所不習故文武兼備後世九流判士習分服途極者不聞武畧被甲冑者不通經術兼之者其惟達材乎三代

而下若諸葛孔明羊祜杜預李靖輩文武兼資難槩以

一律大木直者可以中繩曲者可以中矩人有學術則亦何事不可為也今武臣子弟朕嘗命之講學其間豈

無聰明賢達有志於學者若槩視為武人不用則失之矣卿等其審擇用之

十八年八月命都督府選武臣子弟入國學讀書

二十年七月詔凡內外武臣之家如子孫已襲者而匹再無應襲者給全俸以贍之及有子孫坐事謫克軍者亦有之令自立動仍給贍其家

二十一年 上謂兵部臣曰曩因武臣有違法厲軍者朕嘗若大誥昭示訓戒格其非心開其善道今思其子孫世襲其職若不知教他日承襲撫馭軍士或蹈覆轍必至害軍不治則法不行治之又非保全功臣之意蓋漢人以善行如示之以大路訓人以善言如濟之以舟楫爾兵部其申諭之俾咸誦習遵守

國朝典彙卷一百四十四

武臣襲替

二

四

二十六年五月兵部奏河南都指揮使齊羽無嫡嗣有二庶子皆幼請所宜立詔庶子論賢不論長第給以初祿俟其長擇賢者襲之

二十七年正月 上諭五軍都督府曰朕嘗令武臣子弟演習武藝今天下久安彼年少者惟安享父兄俸祿縱酒嗜音樂歌舞遊戲一旦襲職使之挾弓矢上馬且不能安能為國家効力哉近楊州衛指揮單壽襲其父職

率兵泰州捕寇猝與寇遇眾軍併力迎敵壽懼而走且墮象使退遂致敗事此由其素不練習故爾自今武臣子弟宜於閒暇時令習弓馬當承襲者年及二十五軍

都督府閱試其騎射闇習者方許否則雖授職止給半俸候三年復試之中者給全俸不能者謫爲軍著爲令二十八年六月詔出征以過武臣子弟襲職如有試弓馬不中仍令還署與半俸二年後復比試不中者降爲軍三十一年三月令兵部凡武官子弟當優給者令其讀書候十五歲方許承襲若在外衛所者十歲以上即令襲職還原衛讀書習弓馬以候比試

建文元年十二月初令武官襲替兵部會五府取旨

靖難初甘州左所軍張真請邊方襲職幼官悉改調內地詔嘉賚之

國朝典彙卷之四十四 武臣襲替 三

太宗即位念諸將勤勞既老而無子孫弟姪者特許養子及婿襲職一次以終養之用報前功其後有庸緣易姓冒襲者勅兵部特禁之

承樂元年定武職新舊官襲替法洪武三十二年至三十五年奉天征討陞職者爲新官子孫年十六出幼襲替免比試三十一年以前者爲舊官子孫年十五出幼襲替俱比試承樂元年以後獲功者出幼比試與舊官同五年十月兵部奏軍官子弟比試多不中請罪之詔姑移文戒諭令後比試不中者悉諭成交趾

六年二月 上諭兵部尚書金忠掌中府定國公徐景昌

曰自昔勤舊之臣皆奮起行伍身親戰陳積累陳勞致有爵位既有爵位又小心敬守法律謹事朝廷故能長保富貴及其子孫不率任於安逸驕奢淫酗忘祖父之艱難玩愒歲月不習騎射比及閱試縮手無措每用私賄僥倖承襲一遇征調百計管免不能免者至臨陣對敵畏怯疲懦墮馬棄鎗喪膽驚鬼皆由驕肆不教之過自今初試不中罰本衛所克軍三年復試不中謫戍遠方別選有材子弟襲職其移文天下使悉知之

八年五月羽林前衛故指揮同知賈浩子福等三十一人乞以父功免比試優給襲職 皇太子監國以武官子

國朝典彙卷之四十四 武臣襲替 四

弟不開弓馬緩急何用命都督府如例比試不中者罰十年命兵部及五都督府自今武官子弟襲職者循洪武故事初比試不中許襲職支半俸逾二年復試中支全俸不中仍減半又二年亦如之三試不中發克軍

六月命禮部賜奉天靖難子孫襲職者鈔指揮襲久者一百五十錠初襲者一百錠與賞者金吾右衛指揮陳興等四百七十六人

十五年兵部言幼官襲職者免缺例不當襲 上曰武臣當察其勇智怯懦及武事如何豈當論相貌孫贖既刑智尚可用况立軍功者皆望祿及子孫一不得襲即盡

絕矣此人將來生子當不復免缺豈可絕其祿命漢之
十六年六月兵部尚書方賓等引奏奉天靖難故官子弟
比試襲職 上可之已而復召賓等論曰朕適見所引
故官子弟比試者不覺惻然蓋初舉義之時其父兄忍
饑冒寒艱苦百戰不幸有死於戰陣或歿於疾病今觀
其子弟皆稱弱若令如例比試而後襲職必未聞武事
因是絕其祿祿無以自存矣今可令襲職給全俸俟長
成比試不中罷之未晚

十七年七月 上謂五軍都督府曰武臣子弟初襲職者
非徒使食祿而已期爲國家他日之用苟不先時練習
國朝典彙卷一百四十四 武官襲著 五 四十三

一旦有急臨敵豈不誤事白今在京襲職軍官悉令成
國公朱勇總率操練其應分班上直者別差人代之
洪熙元年九月兵部尚書張本奏引故官子弟除指揮于
百戶鎮撫 宣宗悉召前諭之曰爾祖爾父昔從我
皇祖征伐立功致有祿位庶及爾輩爾輩年少氣銳當
思前人艱難得官慎守法度練習弓馬勉樹勳績則於
前人有光亦不負朝廷任使爾不可得官後輒放肆違
犯禮法朝廷公法不爾貸也

十月兵部引奏故軍官子孫之當優給者 上從之諭尚
書張本曰古之從軍死者其孤養於羽林蓋念前人

之勞而憐其孤幼惟恐其失所今優養已有定制聞比
來亦有不能自給者爾兵部當如期給俸厚加撫恤且
時督武學訓誨使知道理長成襲爵庶幾得用

宣德二年兵部奏隆慶右衛故百戶霍玉無子止一女子
歲當如例月給米五斗候其適人則罷 上從之因諭
之曰 祖宗立法最爲仁厚旣不負前人之功亦不使
其爲無告之人恩意曲盡矣凡若此等卿等當務推行
三年四月英國公張輔等奏各衛優給出幼并應襲子孫
及襲替多餘幼官宜遣官統領練習弓馬 上從之謂
輔等曰射乃軍中長技古人多以此爲務大抵操習勤
則自精卿等教練當使熟於此

七年三月命故都督朱崇子震襲指揮使操練 上謂兵
部尚書許廓等曰指揮使一衛之長才智過人方能稱
任不可以後生少年處之姑令操練俟年二十以上觀
其可任然後任之
正統十二年閏四月兵部尚書鄭瑋奏天下軍衛總小旗
當代者於例必就試京師有道遠無資不能來者終身
不得代乃請於各都司就便試從之

成化元年助教李伸言五事一言擇承襲之疏武臣子孫
應襲者儘非其人奏聞革退別選其良者襲職命議行

正德三年十二月事中趙鐸等言近年官軍比試多

息之弊請加嚴飭得旨舊制比試甚嚴歲久人玩視為

故事兵部其核文各都可應襲子孫須弓馬熟閑乃聽

起送監比官必嚴比中式方許襲替不中者如例處分

若監比似前急玩必罪之仍令偵事諸司察其弊以聞

嘉靖元年命公侯伯初襲未經事任三十以下者送國子

監讀書仍十日一起圍營操演

七月詔在京各衛軍伍遵成化八年例三年一次清查令

軍職有異姓冒襲者無問所襲世數並與保勘之人一

體黜削職籍著為例

國朝典彙卷之四十四 武臣襲替

七年甘州指揮使孫鏗陣亡無子兵部奏以其弟襲陞都

指揮僉事給事中夏言以為鏗弟不得例陞部臣以為

然因請更定死事官軍襲職之制凡弟姪承襲親伯叔

兄弟自立軍功累至指揮陣亡者加祭一壇從之

十一月故甘肅總兵李隆于徵祥奏乞襲職兵部執不可

與閣臣票擬隆犯罪深重伊男不准調襲 上諭以隆

昔年事深冤巨柱令另票旨勿使父子俱寃重傷和氣

九年綿衣衛舍人樊名欲襲其伯通百戶職兵部言通係

戚晚陞者例不當襲 上曰武職不由軍功不得承襲

此憲令也邇緣乞陞者有世襲等語遂致各器冒濫殊

非國家勸功之典兵部查選法舊例議奏部言樊名雖

係 英廟順妃姪孫其伯故再襲其兄聰亦越二世恩

澤宜殺不可許 上從之命革樊氏職

十年兵部尚書土憲申明武職襲替之例 按永樂元年

冬定軍功襲替例自後洪武永樂宣德年軍職絕不論

堂兄弟姪並襲成化十七年以都御史何喬新言凡軍

職絕非立功人子孫不得襲弘治十八年又稍許立功

人視姪孫已襲者得沿襲正德十四年兵部尚書王瓊

又請堂兄弟姪並得襲十六年兵部尚書彭澤言瓊議

非是復不許襲會兵部大辟失職者流言得復襲至是

國朝典彙卷之四十四 武臣襲替

憲為本兵曰不可稍酌議立功人絕同時親弟姪得襲

其姪孫以下及堂兄弟姪除親祖祖前相沿人自立有

軍功者扣襲其無功姪孫以下至堂兄弟姪等及沿襲

後別無立功者不許襲旁子孫革職者俱收總旗

十八年南京和陽衛舍餘李鰲謀襲祖職殺其兒子百戶

玉鰲子堂實翼鰲為之南京刑部論堂謀戕宗親罪死

奏請捐黃從之因命武職爭襲官爵謀殺宗支者雖有

族姓不許承襲著為令

二十四年二月先是欽天監革職博士韓鑑與武選司該

吏畢文舉汪椿孫李相貼寫胡椿等謀為姦利受諸武

職應革襲者金錢陰通內府較役魏聰韓昇及查黃該
吏等盜出黃冊竄易燒改妄增功次鈐以偽造御寶
復納之內府冊中前後冒襲千百戶候太等三十八員
至是椿孫不禮其妻妻兄陳仁首之東廠有旨命法司
窮治并兵部節年所司官吏印綬監當事人員通行按
劾以聞於是刑部參奏印綬監王瑜等武選司前後查
黃主事項喬等十四人郎中鄭琬等八人通宜究治以
懲不恪時文舉先死椿孫鑑相及技尉聰昇等俱論斬
椿又諸同謀姦驢吏陸承安等悉發邊衛克軍候太
等下各巡按捕治革職不許襲項喬等俱降一級調外

任王瑜等亦降一級

二十六年御史吳相言武官子弟應襲舍人十歲以上者
悉送學宮讀武經習技藝業成者許巡按兵備官保襲
不能者照原職通降事下兵部覆武官襲替已有舊制
不可輒更而作養之方則宜申飭詔從部議

二十三年給事中徐綱等查劾金吾衛指揮千百戶尹鑑
等四十餘人父祖罪犯不孝俱當革襲鑑等各以世襲
文卷漫滅奏辯不已給事中王國禎請訪宣德十年之
例鑑等始令次房降一級承襲內無次房節革爲民其
原係次房承襲者各於原職上降一級其孀新犯有招

卷可查者乃以正德四年例處之本房次房俱停襲替
兵部覆國禎議是第謂各官原無次房承襲遂革爲民
亦有可憫乞量革爲總旗於原衛食糧當差 上是之
騰驥左衛舍人喬應龍以高祖千戶喬順在洪武中論死
例當革襲乃上言臣祖當國家開創之初以從征被刑
與洪熙後承平犯法抵罪者不同故子孫數輩皆得承
襲今一旦革滅恐非朝廷卹錄軍功之意部臣深直其
言因請軍職犯罪係洪永間已經承襲者俱仍舊自洪
熙以後犯者始查革詔可

三十四年六月吏部以動爵宗支舊無冊籍一遇故絕爭
襲紛然無所考證請乞如軍職貼黃例行兩京五軍都
督府將各公侯伯父祖始封承襲來歷并立功者的派
子孫與應襲者所自由備造宗圖文冊一存本府一送
本部一送吏部每五年一造請著爲令詔可

國朝典彙卷一百四十五

都察院右僉都御史 臣徐學聚 編輯

湖廣按察司副使 臣周鳳岐 訂正

兵部九

推舉將才

洪武九年正月命都督府擇公侯都督及各衛指揮嫡長次子才可試用者為散騎參侍舍人俸秩視八品隸於都督府引弓克宿衛或署各衛所事聽省府臺部差遣有才器超卓者不次用之

十七年正月 上與侍講學士李翀等論武事翀曰用兵

國朝典彙卷一百四十五 推舉將才

重在任將 上曰任將之道固重然必任之專信之篤

而後可以成功昔齊用司馬穰苴魏用樂羊可謂任之

專信之篤故能有功若唐肅宗用魚朝恩憲宗用吐突

承曜為監軍使諸將掣肘以致敗事者是在將不專信

之不篤故也 上曰惟 陛下聖明深知此失 上曰將

必擇有識有謀有仁有勇者有識能察幾於未形有謀

能制勝於未動有仁能得士心有勇能摧堅破銳兼是

四者庶可成功然亦在人君任之何如耳

宣德五年兵部覆奏工部尚書黃福言今天下都司於所

屬官員旗軍內每歲選智勇廉能一人禮送來京從公

試驗用之宜如所言悉令選舉 上曰此言誠是天下

未嘗無才但患訪求未至耳然亦不可濫舉以塞責其

各盡心訪舉勿有遺才蔽匿不舉者有罰濫舉亦不恕

上諭兵部尚書張本等曰古人云惟賢知賢又曰舉能其

官惟爾之能稱匪其人惟爾不任昨所舉拔指揮為都

指揮者皆將領眾任事其令各舉二人以觀其才識如

何舉不稱者罰之

正統十年大同叅將石亨奏國家設法推舉武職誠當矣

然通於兵法者止是記誦之學熟於弓馬者不過匹夫

之勇臨敵致勝未必皆得其用况人之智謀在心未曾

國朝典彙卷一百四十五 推舉將才

試用莫得而知所以漢唐皆設軍謀宏遠知識絕倫等

科令其各陳所能應詔今後乞許其自陳起取試驗令

於各邊總兵官處謀議果能措置得宜實有功效然後

不次陞擢之 上善其言且命兵部凡有薦舉及自陳

者具名奏聞定奪非奉明文起取者不許擅離職役

平鄉伯陳懷秦山西都指揮吳浩膽略超異武藝精熟乞

取到京擢用 上曰吳浩有膽略材武正可保障邊隅

有功之日朝廷自任用之不必取來因謂兵部尚書徐

晞等曰自今在邊有材略者毋得輒動著為例

天順三年南京守備魏國公徐承宗等以南京安插夷人

數多都督僉事高通獨員管束不及同保南京右府都督同知吳良老成練達諳曉夷語乞令良與通同管束人事下兵部尚書馬昂等劾其附下市恩之罪 上曰朝廷倚任承宗等守備乃敢徇私扶同妄薦匪人論法本當治罪始從寬宥今各其實以聞仍令承宗等推保諳曉夷語老成謹厚者二三人奏來處分

成化七年十二月兵部尚書白圭等奉旨舉武臣智勇可任將帥者以都督僉事劉能等五十人奏上 上是之命記其職名臨事舉用

八年命文武官員軍民人等有諳曉兵法謀勇過人弓馬

國朝典彙卷一百四十五

三

四〇九

熟閑者並許保舉試中者無官授以冠帶有官仍舊職撥團管操練聽調邊方舉者就各邊操備其有才兼文武堪爲大將恥於自進者府部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利道并在外衙門各舉所知

十八年六月兵部尚書張鵬奏勅廷臣各覈實將官具名以聞否則有罰從之故事主將偏裨缺集廷臣各舉所知待部請而用之年久寢廢舉亦未盡公故鵬有此奏弘治元年三月兵部會議上御史陳璧所奏選將實兵事謂南京坐營把總等官及羣臣原保舉將材官共五百六十餘員分爲三等今遇缺隨才具奏任用宜黜退者

八十四員請令帶俸復原職 上曰各官雖已經評議至舉用時仍會官推選毋得濫授

嘉靖十一年給事中張潤身上言頃者選用將軍限以三月故近者與選而山東山西陝西以稍遠不及應詔今所選五百各人材或不稱請自後選期限以六月得旨將軍係克待衛必得體貌豐偉膂力強壯者方可今所選不待各省齊集遠徇徇私可知且不究其餘科道官會同騎馬都尉及錦衣從公覆選不及格者罷之此後有缺該部還待諸路齊到類選仍蹈今弊者科道參治

十三年給事中潘大寶言歷年武舉中式指揮及退閒官

國朝典彙卷一百四十五

推舉將才

四

四〇八

員果有謀勇可屬將帥者聽撫按薦用部覆報可

十六年南京尚書霍翰王軼等奏詔薦舉將才部覆韜等所薦都督鄭卿指揮韓平沈希儀劉玉都指揮李湧張光宇崔天爵孫昂程鸞陸恒周于德喬基指揮路正宜起用都指揮時陳郝鎮段錦芮傑倪英張鸞指揮王杰孫璽胡悅宜行查 上曰將材難得既有奏薦俱以次擢用不必行查已而御史胡守中言時陳先任涼州副總兵酷暴無二種死無辜二十四人侵盜邊儲六千餘兩至今訪捕未獲宜正誦欺罔之罪得旨時陳令各處經按御史跡捕送勘鞫等論薦出自風聞不必深究

兵部請令兩京科道并在外總督撫按各舉將材自指揮以上無論在告閑住悉訪其可用者以聞得旨揀將用人本兵職務宜照舊規舉用在外總督撫按照常保舉邇年將官黜落太易以致乏人自後被劾各官兵部須加意查訪不得一槩議罷

八月給事中錢亮等以虜患重大舉見任江淮總兵湯慶等革任開原備禦韓承慶等 上曰虜患未靖用人當取所長亦宜使過慶等遇缺推用承慶等酌量奏請再

示內外諸臣各遵前旨速舉所知但不許徇私妄陳

二十四年兵部尚書唐龍請令兩京九卿科道及總督撫

國朝典彙卷一百四十五

推舉將才

五

四十九

按官各舉材官無論在任卽被劾去職者亦得薦舉起用 上曰推用將材本兵職掌聽自周諮果才勇出眾雖革任緣事被逮者皆許從公疏請不必介諸司薦用六月詔令兵部推舉將才部具言失事繫獄將官張達白爵李朝陽等謀勇素著宜勅科道詳議 上以邊方多故用人方急特有其死發赴軍門殺賊立功

二十七年兵部覆御史党承賜議兩京九卿科道各邊總督撫按各舉所知 上曰擇將安邊本兵專職推用不

當則言官得糾論之無庸各官舉奏紛擾以滋弊端 二十八年奏准行六科十三道及巡視京營科道總督巡

撫巡關等官博訪不拘軍民職官山林草野武舉會舉見任革任及有過廢棄人員但有曉諳韜略熟聞弓馬膂力過人謀猷出眾者各舉所知開列上陳以次酌用二十九年八月禮部尚書徐階以虜犯京師奏繫獄將官戴綸徐仁李珍麻隆曹鎮歐陽安素歷邊疆咸著謀勇乞如張達等例釋而用之在外緣事有各將官遼東有劉大章周益昌陝西有時陳雖去京稍遠亦當赦宥召用詔宥綸等罪各復原職聽總兵官仇鸞調

給事中王德御史李逢時奏舉將材翰林如尹臺趙貞吉王維禎科道張秉壺葉鏗唐禹揚允繩呂光洵黃汝桂

國朝典彙卷一百四十五

推舉將才

六

四十三

部屬如江冕李棟劉自強黃元恭張材司丞張遜善起復知縣馬如驥皆素開方略宜亟選用詔下所司議行三十年 上用諸臣議查舉將材兵部疏各上請紹興衛指揮白濬臨山衛指揮馬奎等八人與馬已巡按御史王應鍾言濬奎等方以失事下獄安得稱才勇 上命兵部陳狀尚書趙錦言濬等係都指揮王國賢所薦侍郎史道因而類題臣蒞任之始慮人言不足信方行各巡按查覈而移文未至宜應鍾有是言也 上宥錦不問令巡按濬濬等及國賢從重問擬以開

隆慶元年給事中吳時來言兩廣總督譚綸總兵俞大猷

感繼光皆知兵宜召專督練邊兵以省諸鎮徵調之擾
兵部言大猷才宜於南往者嘗一試於北不效且老矣
綸與繼光惟 上所用 上然之令召綸入京

二年先是遼東巡撫魏學曾請罷廣寧坐營任政以開原

備禦劉承武代之西平備禦李尚元與金州守備楊燮

相更調兵部謂御史李叔和嘗薦政戒飭承武即尚元

亦學曾所嘗薦今舉刺異同前後矛盾宜令政與燮更

調光元與承武更調以全器使 上從之於是學曾又

言政往時守堡無事以故得舉承武為檮者所中故得

戒飭臣固不為當也至如尚元者臣誠薦之然其才力

不能當西原一面之寄燮信才不若承武練達故臣復

有茲議何傷於同異哉疏下兵部不得已為請罷政其

他如初議 上曰人才於事任或不相宜何妨更易其

以承武克中軍尚元燮更調政革任悉從學曾所請

二年尚書馬森等給事中王治御史王友賢等奏薦邊才

見任大理卿鄒應龍張守直郤御史楊繼勳劉光濟陳大

賓方廉趙孔昭劉懋林潤溫如璋唐繼祿光祿卿徐公

達少卿李鍵太常少卿張紳丘禕府丞吳時來布政叢

清張柱按察使梁夢龍熊輝劉燦陶承學叅政謝鵬舉

羅瑤沈應時副使曹科楊綵馮舜漁楊錦顏鯨張學顏

推舉將才

七

子壽徐學古馮叔吉蔡可賢郎中吳兌御史陳烈凡四
十五人原任侍郎劉畿王國光陸穩都御史谷中虛翁

大立王輪李秋王遴張景賢徐紳布政朱大器叅政梅

守德胡勇阮文忠劉應箕馮臯諷知府徐可久運同羅

拱辰凡六十三人吏部上其議因言用人宜勿論南北

資格如往者楊一清以南人用之陝西王驥以北人用

之雲南俱有聲績宜斟酌推用務當其才 上深然之

命以所舉諸臣酌量任用有不稱職債事者并坐舉主

四年二月大學士高拱言二三十年來邊關多事調度為

難所宜多需其才然後可以濟事宜於兵部添設侍郎

二員同額設侍郎協理部事平日則習練本兵政務或

欲巡閱邊務即以一人往既便行事又不煩於假借或

遇邊方總督員缺即以一人往既可朝發夕至又不廢

於那移迫其出入中外閱歷既深次第推陞尚書員缺

然豫養以待用當自兵部司屬始蓋兵部司屬不擇其

人泛然以用又往往遷為他官非惟無以備他日之用

而目下亦有不當今宜使其專官於此練習事務不復

他遷而又議其陞格如邊方兵備缺即以兵部司屬

邊方巡撫缺即以邊方兵備補而總督與在部侍郎

朝典彙卷百四十五

推舉將才

出時入以候尚書之缺其他官中有特出之才能知兵
事者又間取一二以補不足然臣又見邊關總督之臣
用之不効者既蒙顯爵而用之効者乃不蒙顯爵使其
頻年累歲常受苦辛直至肝膽塗地而後已斯其情亦
甚苦矣若使儲養有素用不乏人自可行通融休假之
法如其在邊日久著有成績則特取回部以休假之休
暇之後不妨再出如是而人不盡心必不然 上答曰
兵事至重人才難得必博求預蓄乃可濟用覽卿奏處
畫周悉具見其爲國忠猷並如議行

御史邵陞疏言今各公侯伯應襲之子與已公而年三十
以下者俱付京營提督文臣教以騎射韜略并遴選中

武武舉及武學官生之類出者相與淬勵之歲終巡視
科道察有異等者送部籍記以需將才之選部覆從之
掌吏部大學士高拱言方今用兵之處北則薊遼宣大延
綏寧夏甘肅南則閩廣風土既殊事體各異本兵處分
止憑奏報別無據證臣愚謂宜於是數處之人擇其有
才力知兵事者每處多則二人少則一人使爲本兵司
屬彼生於其地身家之慮既無不周至如山川險易將
領賢否土馬強弱與夫奏報虛實功罪真偽皆所熟知
便可一問而得其於邊務所裨必多詔如議行皆爲合

國朝典彙卷一百四十六

都察院右僉都御史徐學聚 編輯

行人司 行人 臣姜應甲 訂正

兵部

封賞功勳

吳元年九月平吳師選論功行賞 上諭諸將曰自兵興

以來天下豪傑紛起予將兵渡江賴上天之靈將士之
力拓地開疆削平敵國如陳友諒兵衆地大已先摧滅
張士誠兵強積富今亦就擒非爾將士用命何以致此
今論功行賞以報勞動如王國寶等歿於王事而不得

與吾甚惜之自古帝王多以征戰而得天下皆有各世
之將以佐輔之爾等今日之功亦何忝古名將但從軍

在外與經營布置在內者任雖不同其勞則一馮宗異
畱守京城軍府之事獨任其勞亦宜受賞然江南既平
當北定中原以一天下毋徃於暫安而矣未遑毋足於
近功而昧遠圖大業垂成更須努力徐達等頓首曰臣
叨承主上成算幸復成功敢不益盡心力以圖尺寸明
日達等入謝 上語之曰公等還第置酒爲樂否曰荷
主上恩德皆置酒相慶 上曰吾寧不欲置酒與諸將
爲一月之歡但中原未平非宴樂之時公等不見張氏

所爲乎終日相與酣歌逸樂今竟何如宜深戒之

洪武二年十月賞平章廖永忠所部征南將校 上諭之

曰論功行賞國之常典但府庫之積皆民所供是爲天

財君特主之以待有功者耳不敢分毫妄用也今爾等

爲國効力摧暴靖亂以安天民故出此以酬爾勞非私

恩也爾等攻城略地戰鬪於矢石之下勤苦固多然今

日成功而受賞亦可謂榮矣

上御奉天殿大賞平定中原征南將士及守禦各城池有

功官員以大將軍徐達居首副將軍常遇春驗其存日

功勞與大將軍等一體優賞其餘准其功過量賞有差

國朝典彙卷五百四十一 封賞功勳

三年十一月大封功臣 詳勳臣考

五年命賞征甘肅京衛軍士一萬四百三十五人白金四

萬四千兩時公侯都督指揮千百戶以匿所獲馬騾牛

羊者不賞 上因諭之曰爲將者不私其身況於物乎

昔漢祭遵爲將愛國奉公宋曹彬平南唐所載惟圖書

汝等能法古人則令名無窮今之不賞汝等當自省之

諸將叩頭謝罪而退

二十九年大賚天下致仕武臣諭之曰元末兵爭中原鼎

沸人不自保爾諸將臣奮起從朕效謀宣力共平禍亂

勤勞備至天下既定論功行賞使爾等居官任事子孫

世襲永享富貴朕思起兵時與爾等皆以壯今當老矣

久不相見心恒思之故召爾等來所賜薄物以資養老

爾等還家撫教子弟以終天年諸將叩頭謝上因歎曰

同歷艱難致有今日願朕子孫保無窮之天下則爾

等子孫亦享有無窮之爵祿諸將無不感激有墮淚者

三十五年七月 太宗聞從征將士以賞典未行有怨語

者勅諭之曰朕舉兵靖難爾輩多立功勞朕未嘗忘其

賞典未行蓋由所司功狀未上昔中山武寧王從 高

皇帝開疆拓土混一之功十居其九二二年之後賞典方

行不聞當時有一語之怨今纔驗月而爾輩有後時之

悔不亦過乎已勅所司速上功狀爾等所具事蹟務盡

詳實或有謬誤不實許自陳改正毋爲詭矣以速愆尤

九月大封靖難功臣 詳勳臣考

十一月以都指揮景福薛貴爲督府僉事徐浦爲浙江都

指揮同知並加賜養初 上陞功臣福等有罪不預

至是 上謂兵部曰諸將士從朕征討出萬死一生一

資半級得之良難而武人不諳禮義易於犯法朕旣棄

過錄功卽可如例陞賞於是福等皆預恩命

永樂元年正月諭兵部曰從朕平內難軍士已論功陞賞

平九門者可再陞一級功小不在陞例者亦量陞之

是劉江萬得王福胡通海等五十餘人陞職有差

二年七月有奉天征討將士告功賞未當者 上命成國

公朱能隆平侯張信等審議以聞

十一月刑部鄭賜等奏奉天征討官有以罪繫獄者請論

功定議 上曰朝廷大公至正之道有功則賞有過則

刑刑賞者治天下之大法不以功掩過不以私廢公此

輩征討之功既酬以爵賞今有犯而不罪是縱惡也何

以治天下其論如律

四年六月以靖難功賜都督都指揮誥命并封贈其祖父

母父母妻 上諭之曰爾等今日厚祿顯官雖出已之

國朝典彙卷之四十一 封賞功勳 四

勤勞亦必由祖父母善德所致故朝廷推恩必及爾祖

父母而爾等得蒙此恩當思謹守禮法以保祿位不辱

於祖父母然後可為良臣可為孝子順孫凡人富貴得

之難保之尤難不可怠縱也

六年六月新城侯張輔等平安南 上諭之曰安南已平

皆將士用命所致已命禮部定功次然賞罰不可不公

賞罰公而後可以用人大抵全有功全有罪者明白易

見若功在前罪在後者賞其功罰其罪過在前功在後

者宥其過賞其功庶當人心其悉次第功過以聞

上問夏原吉陞賞執便原吉對曰賞費於一時有限陞費

於後日無窮多陞不如重賞 上從之於是止陞元

餘皆班賚有差

八年以擒獲交趾賊首簡定功陞軍士添承受為千戶賜

冠帶并銀五十兩鈔三百錠綵幣三表裏餘陞賞有差

九年十二月雨雪寒甚 上御武英殿召禮部尚書呂震

諭曰昔奸臣構凶朕率師征討當風雪苦寒之際將士

有墮指裂膚者而勇氣不衰今宗社已安朕居天位適

對此景思昔艱難惻然動心凡諸靖難將士各賜之鈔

都指揮人三百貫指揮二百五十貫千戶衛鎮撫二百

貫百戶所鎮撫百五十貫旗軍百貫故官并總小旗父

兄嘗在軍中凍傷者皆如例

十八年陞安丘知縣張旗縣丞馬拯為山東左右叅議并

賜鈔幣襲衣先是及賊宿鴻等攻圍安丘甚急城中素

無兵備旗拯倉卒率民嬰城死守賊不能攻而官軍繼

至賊敗走事聞 上曰將帥虐民縱賊縣官能禦賊保

民但堅志奮力何事不濟旗等宜寵異之故有是命

洪熙元年總兵官陽武侯薛祿追韃賊至赤城殺死百餘

人生擒十餘人鴻臚卿楊善賞勅勞之并羊酒勞軍

四月薊州鎮守都指揮陳景先奉率領官軍追襲虜寇斃

於神銳遂潰走獲其器甲及馬百餘匹并追回所虜人

國朝典彙卷之四十一 封賞功勳 五

口 上命就以所獲馬給將士仍命戶部復景先前所停俸而遣使勸諭之

宣德元年七月兵部尚書張本奏昨陞都督僉事費瓚為左都督及諸指揮千百戶陞擢者五十八人請如例附選 上謂本日賞當功則人勸肯項羽於有功當封刻

印刻忍弗能予所以失人心今朕於報功酬勞不吝爵賞若有未當卿等亦須執奏計議可否而行

五年三月三法司奏蘇州衛千戶張開源擒獲強盜例應陞賞緣開源先任百戶已因擒盜得陞雖今有勞難再陞 上命陞開源為正千戶

封賞功勳

吏部奏主簿周顯差浙江至海寧獲強盜二十餘人例當陞賞然前無民官獲盜之例 上曰給榜定賞格正欲捕盜榜以諭眾令以示信豈問軍民官邪其陞賞如例

七年安定衛指揮果脫卜花從征曲光叛寇為嚮導有所擒獲且招撫番人復業事平論功以斬賊為上而果脫卜花自陳指示之能招撫之功居多兵部尚書許廓奏例不應陞 上曰不聞蕭何縱縱指示之功居諸將上

平彼為嚮導且有功何得不陞陞指揮使仍勅勞之

正統三年十月破虜酋阿台朶兒論功命王驥以尚書兼大理卿柴車陞兵部尚書仍積理陝西軍務羅亨信陞

俸一級蔣貴封定西伯任禮寧遠伯趙安會川伯

六年十月總督雲南兵部尚書王驥奏僉事徐觀大理知府賈鈗楚雄知府馮郁餽運有方乞量陞擢事下吏部尚書郭璉等言宜如所請 上曰觀等誠有勞劾楚

川平日超擢未晚且征南將士未蒙賞不宜先陞餽運之官惟功事集而後敘功班賞則人孰不悅朕於觀等并非有吝也蓋思此耳璉等頓首謝不及

七年三月論麓川功封蔣貴為定西侯王驥靖遠伯陞侯建為禮部侍郎楊寧刑部侍郎贈方政威遠伯益忠毅十四年十一月景泰論禦虜功以石亨為第一封武清侯

封賞功勳

楊洪進言平侯加干謙少保總督軍務陞石彪都督僉事為大同左叅將時侍講劉定之條陳十事其八曰賞罰言石亨于謙等將兵禦虜未聞摧陷腥膻迎回鑾輦但迭為勝負五相殺傷而已雖不足得亦未足賞宜使亨等居舊職勿授新陞以崇廉恥之節以作敵愾之氣時虜入石峰口又入龍門關宣府總兵朱謙不能禦禦輒敗都督江福援謙又敗詔詰責謙已而與虜戰斬首中律封撫寧伯

天順元年正月論迎復功進封武清侯石亨為忠國公封石亨為英國公子彪為定遠伯亨以奪門功諸從弟子

母及諸義婿子孫得官錦衣都指揮指揮者三十三人
千戶鎮撫二十一人共諸竄名奪門冒功者四千餘人
論隨駕功擢鎮撫哈銘百戶袁彬並爲錦衣衛指揮僉事
五年誅曹賊進會昌侯孫繼宗太保孫鏗封懷寧侯馬昂
王翺李賢加太子少保完者禿亮爲都督餘陞賞有差
成化五年以平兩廣蠻賊功賞都御史韓雍右都督和勇
都督同知歐信都督僉事廉忠都指揮夏鑑葛宗蔭僉
事陶魯俱從厚餘官軍士兵民快人等陞賞有差時兩
廣連年用兵人民凋敝僅種千百成羣如入無人之境
而守土官軍動以捷奏陞賞日加盜賊縱橫如故

國朝典彙卷之四十一 封賞功勳

十三年十二月加左都御史王越太子太保食正一品俸
越自陳紅池獲勝之功爲故尚書白圭抑沮錄功及在
諸將之後事下兵部尚書余子俊言越說領孤軍深入
虜境此捷從前所無 上准擬陞授故有是命
十五年錄平建康功陞遼東巡撫陳鉞爲右都御史太監
汪直加食米歲三十六石韋朗十二石官旗陞者千八
十九人賞者千五百四人皆附直所爲陞賞最濫云
十六年三月汪直王越出境勦殺虜寇有功直歲加米
戶二部臣曰汪直王越出境勦殺虜寇有功直歲加米
四十八石越封威寧伯食祿一千二百石本身免二死

子孫世襲仍追封三代子姪家人冒功陞賞者甚衆
論平蠻功封趙輔爲武靖伯世襲陞韓雍副都御史廕一
子錦衣衛鎮撫

十七年三月論寧夏擒斬功加威寧伯王越太子太傅增
歲祿四百石總五軍營署前軍都督府事提督團營

弘治八年二月論貴州平蠻功願溥加歲祿都延瓚陞右
都御史入掌南院尋出總督兩廣軍務

論哈密功兵部尚書馬文升言許進等兵雖抵哈密然未
獲牙蘭首功亦少進劉寧及太監陸閻不遵節制徒取
空城無益邊事獨軍士遠征勞苦宜陞賞 上念邊臣

國朝典彙卷之四十一 封賞功勳

出塞有功加閻歲祿二十石寧陞左都督加俸百石許
進陞副都御史彭清都督僉事

十二年正月論典復哈密功甘肅總兵彭清巡撫周季鳳
而下陞賞有差

正德五年八月論平寘鐮功封仇鉞爲咸寧伯寘鐮劉瑾
既伏誅大學士李東陽等奏言旬月之間二難交作悉
底平定皆太監張永等之功於是封張永兄富泰安伯
弟容安定伯魏彬弟英鎮安伯馬永成弟山平涼伯谷
大用弟大理永清伯義子朱德永壽伯給諫岑世襲
七年九月論平流賊功封太監谷大用弟大寬高平伯陞

閩弟永鎮平伯咸。旧仇鉞進封侯並賜諱泰世襲都御史陸完加太子少保召掌院事廢一子錦衣衛百戶其餘權勢所托奏帶之人以首級論功陞授都督錦衣都指揮指揮千百戶者千餘人又以盜賊平定由內閣官運籌定議之功李東陽楊廷和梁儲費宏各廢一子錦衣衛正千戶東陽等固辭之

按成化初寧夏之功獨仇鉞耳張永加歲米四十八石賞白金五百兩綵段五十表裏然誅劉瑾功亦可當也而遂封兄弟爲伯至李東陽加特進左柱國廢子兆藩尚寶丞楊廷和加少傳謹身殿大學士廢子恒中書舍

國朝典彙卷之四十一

封賞勳勳

十

十一

人劉忠加少傳武英殿大學士仍各賜白金百兩綵幣四表裏梁儲以後至改武英殿大學士兵部尚書王敞太子少保廢子會錦衣衛百戶尚書白鉞劉機田景賢劉堪俱加太子少保與敵及兵部侍郎陸完李浩各白金三十兩彩幣四表裏它侍郎副都通政大理俱二十兩三表裏司禮太監溫祥賴義分清秦文范宣張欽祿歲米各十二石賞同內閣弟姪爲錦衣衛指揮僉事千戶有差已復准永例封谷大用等兄弟姪爲伯後永弟震復爲右都督與永謀者楊一清入爲戶部尚書加太子少保賞白金五十兩綵幣二表裏及廢一子錦衣千

戶後改吏部加少保太子太保則猶以前功云

九年正月以四川盜平加總督彭澤太子太保左都御史時源左都督

十三年五月提督南贛僉都御史王守仁上三省夾勦捷音加副都御史廢子錦衣世百戶

十四年九月以擒宸濠功改王守仁巡撫江西擢吉安知府伍文定爲按察使贛州知府邢珣爲右叅政

十五年五月上召巡撫應天都御史李克嗣親賜慰勞以保障安慶功加太子少保工部尚書

十六年四月貴州普定州叛賊阿則阿工得等就擒餘黨悉平特旨嘉獎巡按御史周廷用總兵官昌佐處勦之功都指揮楊仁及有功人員各陞賞有差

論平宸濠功封王守仁新建伯特進光祿大夫柱國兼南兵部尚書歲支祿米千石先是守仁擒宸濠江彬等謀

之而守仁敘功疏乃獨推王瓊與執政左故久未行賞上念其功乃命集議封之餘各陞賞贈賸有差仍遣使

迎守仁至京宴勞守仁連章辭免執政復以賜宴勞費爲詞守仁因不得至京雖封爵賜號而不與鐵券歲祿

守仁不自安累疏辭封乞錄諸勤王者功終格不行

嘉靖元年二月萬安縣灘頭巡檢尹萬嵩義勇壯昇自

國朝典彙卷之四十一

封賞勳勳

十一

十一

手擒濠未經授職行賞下兵部議量授百戶 上曰賊
昇擒賊自其義父萬嵩倡義得功其另議以聞部臣覆
奏萬嵩得陞百戶旺昇所鎮撫賞銀二十兩

御史劉源清言臣先任進賢知縣值逆濠之變孤城危急
所以得全民社皆原任四川提學副使鄉官楊二和戮
力保助之功部覆陞從二品散官服色致仕從之

三月諭定策功下吏兵二部議封大學士楊廷和蔣冕毛
紀爲伯世襲歲祿千石各任一子世錦衣指揮駙馬崔
元進爵爲侯 壽安皇太后弟指揮邵喜 興國太后
弟指揮蔣輪各封伯大學士費宏亦任一子與廷和子

國朝典彙卷百四十六 封賞功勳 十二

等毛澄加太子太傳任一子世錦衣指揮同知壽寧侯
張鶴齡加太師歲增祿三百石太監張錦扶安溫祥趙
義秦文張欽張准蕭敬黃偉鮑忠各增歲祿任弟姪一
人錦衣指揮使同僉等官其典郎承奉張佐董英等二
十七人已授太監仍各增祿任其弟姪惠安伯張偉侍
郎鄭宗仁趙璜建昌侯張延齡慶陽伯夏臣各加祿階
其餘府部院寺掌印官各臺諫官賜金縉有差給事張
九敘御史江淵等上疏諫止不報於是廷和冕紀上疏
懇辭俱下兵部尚書彭澤覆奏廷和等既有疏辭當體
念量加別恩 上從之命別擬更歷一子四品文官

世寧是也夫宸濠久蓄逆謀第積威所劫人莫敢發世
寧爲副使獨先指實具陳冀以逆折奸萌潛消禍本而
錢寧居中助逆傾害世寧逮謫之以快宸濠之怒向使
世寧之說得行則先事有曲突徙薪之戒而禍亂不作
亦可無焦頭爛額之賞矣願 陛下察其忠直錄其先
見特以超格之擢則世寧獲徐生之賞 陛下有漢宣
之明臣下莫不勸爲忠直矣章下所司知之

六月 世宗諭禮部朕卽位之初重念守邊軍官勞苦宜
加賞資遣官各給銀二兩於是禮部會同兵部戶部查
覆遼東薊州宣府大同山西陝西寧夏延綏甘肅諸鎮
國朝典彙卷百四十六 封賞功勳 十三 四七

官軍三十七萬一千九百員名給賞銀七十四萬三千
三百二十二兩

嘉靖元年□月萬安縣灘頭巡檢尹萬嵩義勇旺昇自言
江西之役隨父轉戰王家渡手擒濠未經授職行賞下
兵部議旺昇擒獲元兇會其已敗與臨陣倖斬者不同
請量授百戶注就近衛所帶俸 上曰旺昇擒賊自其
義父萬嵩倡義得功其另議以聞部臣覆奏萬嵩得陞
百戶旺昇所鎮撫賞銀二十兩

御史劉源清言臣先任進賢知縣值逆濠之變孤城危急
人無固志所以得全完民社皆原任四川提學副使鄉